

2020年，是委托代征行业的洗牌年——多个省份税务局要求暂停发放委托代征资质，对于存量违规委托代征平台进行清理整治。

2021年4月，国家税务总局发布《关于印发规范委托代征管理清查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省税务局成立规范委托代征管理清查工作组，负责此次清查工作的组织开展。

在本次清查中，主要清查代征单位的资质条件及职责履行情况：

是否扩大范围代征税款；是否代征已办理税务登记、应自行申报的纳税人缴纳的各项税收；是否代征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属于应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的纳税人税收；是否代征没有真实交易代开发票对应税收。

委托代征平台或将迎来颠覆性改变，据说，暂停与平台企业新签订委托代征协议系响应国家税务总局要求，全国各省市都要执行。

委托代征之所以被如此关注和重视，与灵活用工行业快速发展及与之相关的税务问题有着不可忽视的关系，委托代征存在什么风险？

一、涉税洗钱犯罪的风险

在2019年某个税代征知名服务平台，因涉嫌违反反洗钱被调查，从而导致平台部分服务供应商与业务合作伙伴的专属资金账户被冻结，多家支付机构和银行也被牵扯其中，此事件在行业中影响较大。

二、虚开增值税发票的风险

目前部分委托代征企业以“灵活用工、代发薪资、任务众包”等旗号为名干着倒卖发票和对私转账的生意。根本没有发生真实业务，就连场景平台也是虚构，走走形式而已。当前委托代征企业为微商、医疗器械、保险服务等行业虚开发票比较严重，近年来有多家服务平台涉医药行业虚开发票被税务稽查。

三、市场营销乱象的风险

部分个税代征服务平台打着“灵活用工、共享经济结算平台”名义涉嫌“拉人头”式传销推广加盟服务商，收取代理商加盟费和保证金，为了吸引服务商加盟成本价竟然低于 5%，这种垫资运营模式，一旦跑路资金链断裂，或将导致平台方跑路风险。

四、代征税风险

由于委托代征面向零星、分散、异地的纳税人，税务机关对于上述纳税人的信息往往并不充分，甚至很大程度上依赖于代征平台提供的信息，这就导致了委托代征关系中很容易出现代征平台未按期上缴税款、擅自决定少征税款、超越代征权限等问题，如果出现上述问题将会牵连用户被税务局追缴税款和处罚。

五、客户资金安全

由于客户资金先汇入代征公司账户，然后由代征服务平台分发给个人，如果代征公司挪用客户资金跑路或平台系统账户被盗，用户的资金将会受损失，去年就出现过上海某代付平台出现系统漏洞被黑客利用盗取平台资金情况。

委托代征的弊端及风险问题日益凸显，企业使用的平台在日趋严厉的监管下，说不准什么时候就被撤销资质，这种情况下，作为具有前瞻性的企业决策者，更应该提前规划，避免相关的风险影响到企业的经营及发展。

集群注册或许就是您最好的选择！

为了解决委托代征的问题，国家提出了“新个体经济”，提议新业态新模式下的个人创建个体工商户，实现用个人的知识、经验及技能等就业创业。

多个省市积极响应政策，先后发布意见通知等相关文件，明确表态支持集群注册。以海南省为例，就在今年6月28日发布关于征求《关于对互联网灵活用工平台及零工服务平台实施包容审慎监管的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公告，明确列入“白名单”的互联网灵活用工平台企业及零工服务平台企业应具备的条件：

要求灵活用工平台承诺并按照《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平台经济集群注册登记管理办法》有关要求，互联网灵活用工平台与所在重点园区双方（或互联网灵活用工平台及其委托的零工服务平台、所在重点园区等三方）签署对集群注册个体工商户承担住所托管服务与管理责任的协议。

集群注册的优势

- 1、在国家政策的指引下，多地方制定符合当地情况指引和措施，政策明确、稳定；
- 2、在政策允许的地区，多个灵活就业者在一个地址上注册为个体工商户，获得真正的个体工商户身份，享受小微企业的优惠政策，实现低成本合法纳税；
- 3、发票管理上，实现一户一票，发票信息真实、完整；
- 4、与税务管理系统对接，税务申报及纳税记录清晰可查；
- 5、个人经营注册身份的明确，更能有效的发挥个人主体经济效益及法律风险管理；

伴随着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企业+外部个人”的合作模式将会更加普遍，而对双方合作的财税票据等合规性问题，在国家新个体经济政策的推动下，个人注册个体户成为主流的解决方案之一。